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临 2024-055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成员发生变动，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部分委员进行调整。

一、审计委员会

调整前：郑登津（主任委员）、张选军、李新战

调整后：潘慧峰（主任委员）、张选军、李新战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调整前：张选军（主任委员）、郑登津、李新战

调整后：张选军（主任委员）、潘慧峰、李新战

任期自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其他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其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均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细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3 日